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81/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27123	潘志發	22551	呂榕光
55153	湯恩娣	60119	邱櫻枝
96853	馮倩儀	118123	許鴻圖
74241	林阿玲	73952	余學容
90882	黎仕堅	*51844	*唐境遙
68334	霍浩基	*70509	*張思敏
71773	何兆泰	71996	馮家樂
72746	余偉恆	73835	何永堅
*74141	*李家俊	75384	梁永杰
75449	鄧偉健	75493	陳忠定
76284	馮慧珊	79178	吳麗盈
*81528	*鄭雪珍	82247	邵銘諾
83943	張穎斌	84096	江麗詩
85551	林嘉偉	89844	鄧榕鏢
*90402	*張藹盈	*90607	*鄭子齊
90623	李德慧	92665	吳池鴻
92806	梁嘉濠	95740	陳善恆
98256	馮偉洪	*102640	*鍾詠恩
104792	POON ERNESTO	105285	劉智欣
105814	歐陽凱怡	*107662	*文浩敬
*107853	*何文達	110746	ANTUNES ERICA
			FRADE
*111564	*趙秀慧	111630	黃穎文

111816	程偉德	111978	黃德志
112223	林永旗	116843	陳宇威
117355	梁敏婷	119831	劉愷昕
126130	司徒翠婷	127693	徐子聰
52773	張嘉毅	61994	練昇
76925	劉遠彬	78544	潘鳳儀
79466	潘偉良	79685	甘天朗
*80241	*鄭嘉麗	81149	吳婉君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4 月 10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氹仔區二房一廳 (T₂) 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3 月 20 日